

裕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Taiwan Acceptance Corporation  
公開說明書

(發行一〇六年度第二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 一、公司名稱：裕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二、本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發行一〇六年度第二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 三、發行公司債之種類、金額、利率、發行條件、公開承銷比例、承銷及配售方式：
    - (一)種類：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 (二)金額：新台幣貳拾參億伍仟萬元整。
    - (三)利率：固定年利率 1.02%。
    - (四)發行條件：
      - 1.名稱：裕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一〇六年度第二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 2.發行總額：新台幣貳拾參億伍仟萬元整。
      - 3.票面金額：新台幣壹佰萬元整。
      - 4.發行期限：三年期。
      - 5.發行價格：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 6.還本方式：到期一次還本。
      - 7.計、付息方式：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息乙次，每年付息乙次。本公司債每壹佰萬元票面金額債券付息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四捨五入。本公司債還本付息日如為付款地銀行業停止營業日時，則於停止營業日之次一營業日給付本息，且不另付利息。如逾還本付息日領取本息者，亦不另計付利息。
      - 8.擔保方式：無。
      - 9.債券形式：採無實體發行，並洽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登錄。
  - (五)公開承銷比例：百分之百對外公開承銷。
  - (六)承銷或配售方式：委託證券承銷商採洽商銷售方式對外公開承銷。
  - (七)銷售對象：僅限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外幣計價國際債券管理規則所定之專業投資人。
- 四、本次資金運用計劃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概要：償還債務，鎖住固定資金成本，提升資金調度彈性，請參考本公開說明書第3頁至第7頁。
- 五、本次發行之相關費用
  - (一)承銷費用：新台幣3,525仟元整。
  - (二)其他費用：約新台幣1,299仟元。
- 六、有價證券之生效，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 七、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 八、股票面額：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整。
- 九、投資人投資前應至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公司之風險事項。
- 十、查詢本公開說明書之網址：公開資訊觀測網址：<http://mops.twse.com.tw>



裕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八月三日 刊印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額之來源：

單位：新台幣元

實收資本來源	金額	佔實收資本額之比率
創立資本	60,000,000	2.18%
現金增資	550,000,000	20.03%
盈餘轉增資	1,598,740,000	58.21%
資本公積轉增資	149,260,000	5.44%
公司債轉換	388,292,050	14.14%
合計	2,746,292,050	100.00%

二、公開說明書之分送計劃：

- 1.陳列處所：依規定函送有關單位外，另放置於本公司財務管理部以供查閱。
- 2.分送方式：依證券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
- 3.索取方法：來函附掛號回郵及信封索取或親洽陳列處所，亦可直接透過公開資訊觀測站免費下載本公開說明書，網址：<http://mops.twse.com.tw>。

三、公司債承銷商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復興南路一段 209 號 1~3 樓  
電話：(02)2325-5818  
網址：<http://www.masterlink.com.tw/>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兆豐國際商業銀行信託部  
地址：台北市吉林路 100 號  
電話：(02)2563-3156  
網址：<https://www.megabank.com.tw/>

六、公司債簽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裕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股務科  
地址：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150 號 7 樓  
電話：(02)2515-6421  
網址：<http://www.tac.com.tw>

八、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中華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 110 信義路五段 7 號 49 樓  
電話：(02)8722-5800  
網址：<http://www.taiwanratings.com>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之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戴信維會計師  
地址：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電話：(02)2545-9988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律師事務所名稱：一誠聯合法律事務所  
公司債簽證律師：郭惠吉律師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三段 106 號 9 樓之 4  
電話：(02)2325-3748  
網址：無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之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簽證會計師：戴信維及范有偉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電話：(02)2545-9988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十一、複核律師之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二、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之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莊文凱

代理發言人：廖淑華

職稱：行政管理處資深協理

職稱：財務管理部資深經理

電話：(02)2702-5055

電話：(02)2702-5055

電子郵件信箱：kevin.chuang@tac.com.tw 電子郵件信箱：may.liao@tac.com.tw

**十三、本公司網址：網址：<http://www.tac.com.tw>**

## 目 錄

頁

次

壹、公開說明書摘要及發行人基本資料.....	1
貳、發行辦法.....	2
參、資金用途.....	3
附錄一、董事會議事錄	
附錄二、證券承銷商總結意見	
附錄三、證券承銷商出具不收取退佣之聲明書	

註：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二十條規定，發行人申報發行普通公司債，如銷售對象僅限櫃買中心國際債券管理規則所定之專業投資人者，所檢具之公開說明書編製內容，應依公司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公開說明書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六條第三項規定辦理。

# 壹、公開說明書摘要及發行人基本資料

## 裕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2,746,292,050元	公司地址：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2號15樓	電話：(02)2702-5055						
設立日期：79年4月12日	網址： <a href="http://www.tac.com.tw">http://www.tac.com.tw</a>							
上市日期：90年9月17日	上櫃日期：88年12月14日	公開發行日期：86年6月18日 管理股票日期：不適用						
負責人：董事長 陳國榮 總經理 許國興	發言人： 代理發言人：	姓名 莊文凱 職稱 資深協理 姓名 廖淑華 職稱 資深經理						
股票過戶機構：裕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股務科	電話：(02)2515-6421 地址：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150號7樓	網址： <a href="http://www.tac.com.tw">http://www.tac.com.tw</a>						
股票承銷機構：不適用	電話：(02)2731-3888	網址：						
債券承銷機構：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復興南路一段209號1~3	<a href="http://www.masterlink.com.tw">http://www.masterlink.com.tw</a>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戴信維、范有偉會計師	電話：(02)2545-9988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網址： <a href="http://www.deloitte.com.tw">http://www.deloitte.com.tw</a>						
複核律師：不適用	電話：- 地址：-	網址：-						
信用評等機構：中華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8722-5800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7號49樓	網址： <a href="http://www.taiwanratings.com">http://www.taiwanratings.com</a>						
評等標的	發行公司：裕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評等日期：106.06.26 本次發行公司債： 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評等日期：	評等等級：twA 評等等級：						
董事選任日期：105年6月22日 任期：3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不適用，本公司已於105年7月1日成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45.76% (105年12月31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例：不適用，本公司已於105年7月1日成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10%股東及其持股比例：(105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持股比例
董事長	陳國榮	*45.75%	董事	陳莉蓮	*45.75%	董事	姚振祥	*45.75%
董事	蔡文榮	**0.00%	董事	胡開昌	**0.00%	董事	許國興	**0.00%
董事	張樑	**0.00%						
獨立董事	劉順仁	0.00%	獨立董事	謝易宏	0.00%	獨立董事	周鐘麒	0.00%
* 為裕隆汽車製造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 為裕隆經管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本公司持股超過10%股東為裕隆汽車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工廠地址：不適用								
主要產品：車輛應收帳款收買及租賃業務			市場結構：			台灣 84.2%；大陸 15.8%		
風險事項：不適用								
去(105)年度	營業收入：17,574,253仟元		稅前利益：2,305,472仟元		每股盈餘(稅後)：6.41元			
本次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種類及金額			發行一〇六年度第二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新台幣貳拾參億伍仟萬元整					
發行條件			三年期，到期一次還本，票面利率為固定年利率1.02%，發行總額新台幣貳拾參億伍仟萬元整，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募集資金用途及預計產生效益概述			資金用途：償還債務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用以償還浮動利率之債務，可鎖住固定之資金成本，提升資金調度彈性與財務應變能力					
本次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期：106年8月3日			刊印目的：發行一〇六年度第二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頁次：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目錄								

## 貳、發行辦法

- 一、債券名稱：裕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一〇六年度第二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以下簡稱「本公司債」)。
- 二、發行總額：本公司債發行總額新台幣貳拾參億伍仟萬元整。
- 三、票面金額：本公司債票面金額為新台幣壹佰萬元整。
- 四、發行期間：本公司債發行期間為3年期。自民國106年8月11日開始發行，至民國109年8月11日到期。
- 五、票面利率：本公司債票面利率為固定年利率1.02%。
- 六、發行價格：本公司債於發行日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 七、計、付息方式：本公司債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息乙次，每年付息乙次。本公司債每壹佰萬元票面金額債券付息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四捨五入。本公司債還本付息日如為付款地銀行業停止營業日時，則於停止營業日之次一營業日給付本息，且不另付利息。如逾還本付息日領取本息者，亦不另計付利息。
- 八、還本方式：本公司債為到期一次還本。
- 九、擔保方式：無。
- 十、債券形式：本公司債為採無實體方式發行，並洽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登錄。
- 十一、受託人：本公司債由兆豐國際商業銀行信託部為債權人之受託人，代表債權人之利益，行使查核監督本公司履行公司債發行事項之權責，並訂立受託契約。凡持有本公司債之債權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者，對於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本公司債發行辦法均予同意承認，並授與有關受託事項全權之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權人得在規定營業時間內隨時至發行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閱。
- 十二、還本付息代理機構：本公司債委託華南商業銀行敦化分行代理還本付息事宜，並依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之債券所有人名冊資料，辦理本息款項劃撥作業，且由還本付息代理機構製作扣繳憑單，寄發予債券所有人。
- 十三、承銷機構：委託承銷商對外公開承銷，並委任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為主辦承銷商。
- 十四、通知方式：有關本公司債應通知債權人之事項，除法令另有規定者外，均於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公告。
- 十五、銷售對象：僅限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外幣計價國際債券管理規則所定之專業投資人。

## 參、資金用途

### 一、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劃分析

#### (一) 資金來源

1. 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不適用。
2. 本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貳拾參億伍仟萬元整。
3. 資金來源：發行一〇六年度第二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4. 計畫項目、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106年第3季
償還債務	106年8月	2,350,000	2,350,000
合計		2,350,000	2,350,000

#### (二) 本次發行公司債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應揭露事項及償還款項之籌集計畫及保管方法

1. 公司名稱	裕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公司債種額及債券每張之金額	發行總額新台幣貳拾參億伍仟萬元整；每張面額新台幣壹佰萬元整。
3. 公司債之利率及計付息方式	票面利率為固定年利率1.02%。本公司債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息乙次，每年付息乙次。本公司債每壹佰萬元票面金額債券付息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四捨五入。本公司債還本付息日如為付款地銀行業停止營業日時，則於停止營業日之次一營業日給付本息，且不另計付利息。如逾還本付息日領取本息者，亦不另計付利息。
4. 公司債償還方法及期限	本公司債發行期間為三年期，到期一次還本。
5. 償還公司債款之籌集計畫及保管方法	本次公司債存續期間之償債款項來源，將由營業收入、銀行借款或資本市場、貨幣市場工具籌資支應。為確保償債款項來源無虞，本次公司債存續期間所擬支應款項來源，除備供提撥標的之公司債支付本息外，所為運用標的將注意評估其風險及必要性。本公司將依規定持續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辦理相關資訊之公開。
6. 公司債募得價款之用途及運用計畫	本公司債係用於償還債務。
7. 前已募集公司債者，其未償還之數額	截至民國106年6月30日止，為新台幣3,500,000仟元整。
8. 公司債發行價格或最低價格	本公司債於發行日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9. 公司股份總額與已發行股份總額及其金額	截至民國106年6月30日止，額定股本總額為新台幣3,500,000仟元整，分為350,000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整；實收資本總額為新台幣2,746,292,050元整，分為274,629,205股，每股面

	額新台幣10元整。
10.公司現有全部資產，減去全部負債及無形資產後之餘額	新台幣11,973,365仟元整(截至民國106年3月31日止)。
11.證券管理機關規定之財務報表	不適用。
12.公司債權人之受託人名稱及其約定事項	本公司債由兆豐國際商業銀行信託部為債權人之受託人，代表債權人之利益，行使查核監督本公司履行公司債發行事項之權責，並訂立受託契約。凡持有本公司債之債權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者，對於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本公司債發行辦法均予同意承認，並授與有關受託事項全權之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權人得在規定營業時間內隨時至發行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閱。
13.代收款項之銀行或郵局名稱及地址	不適用。
14.有承銷或代銷機構者，其名稱及約定事項	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為主辦承銷商，依簽訂之承銷契約辦理相關事宜。
15.有發行擔保者，其種類、名稱及證明文件	不適用。
16.有發行保證人者，其名稱及證明文件	不適用。
17.對於前已發行之公司債或其他債務，曾有違約或遲延支付本息之事實或現況	無。
18.可轉換股份者，其轉換辦法	不適用。
19.附認股權者，其認購辦法	不適用。
20.董事會之議事錄	詳見附錄一、105年11月7日第十屆第三次董事會會議議事錄。
21.公司債其他發行事項，或證券管理機關規定之其他事項	無。
22.公司債之簽證機構及約定事項	本公司債採無實體發行。
23.還本付息代理機構名稱	華南商業銀行敦化分行

(三)說明本次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並應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 1.可行性：本次公司債發行總額新台幣貳拾參億伍仟萬元，係採委託證券承銷商全數包銷並以洽商銷售方式對外公開承銷，洽特定專業投資人認購，足以確保本次資金募集之完成，故本次募集資金計劃應屬可行。
- 2.必要性：本公司短期營運資金需求皆以銀行短期額度支應。本公司債所募得資金為三年期公司債，相對於銀行短期貸款，資金運用之穩定性較高。目前國內長、短期利率價差仍維持在較低水準，係為發行債券的良好時機，故本次發行公司債應屬必要。
- 3.合理性：目前國內利率仍處歷史相對低點，本公司債為三年期固定利率，較貨幣市場的資金穩定性高，預期未來利率將逐步上調，造成利息支出增加之風險，故本次發債可鎖住固定之資金成本，降低利率波動所造成的利息支出提高

之風險，故本次募集資金之時點實屬合理。

4.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1)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

一般上市、上櫃公司較常採用財務調度方式，包括普通股或特別股現金增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GDR)，國內外轉換公司債、普通公司債及銀行貸款等，茲將各籌資方式利弊說明如下：

項 目		有 利 因 素	不 利 因 素
股 權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可改善財務結構，提升自有資本比率，降低財務風險。</li> <li>2.資本市場上較為普通之金融商品，一般投資者接受程度高，資金募集計畫較易順利完成。</li> <li>3.員工依法得優先認購成為股東，可提升員工之認同及向心力。</li> <li>4.發行價格趨近於時價，可募集較多資金。</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因股本膨脹對每股盈餘有稀釋效果。</li> <li>2.因對外公開銷售使股權被分散，造成對原股東經營權穩定之影響。</li> </ol>
	海外存託憑證(GDR)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藉由赴國外募資，可提高國際知名度。</li> <li>2.發行價格高於或趨近於發行時點之普通股價格，可募集較多資金。</li> <li>3.籌募對象以國外法人為主，可避免增資新股或老股釋出致籌碼過多，對股價產生不利影響。</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公司國際知名度及產業前景將影響資金募集計畫成功與否。</li> <li>2.固定發行成本較高，為符合規模經濟效益，募集資金額度不宜過低。</li> <li>3.因股本膨脹，對每股盈餘產生稀釋之影響。</li> </ol>
債 權	轉換公司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因票面利率較低，現金流出較少</li> <li>2.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一般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對每股盈餘稀釋程度降低。</li> <li>3.轉換公司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為資本，故可節省利息支出及避免到期資金贖回壓力，亦可避免股權急劇稀釋。</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因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利屬債權人，發行公司較難以掌握其轉換時點。</li> <li>2.轉換公司債未全數轉換前，仍屬債務性質，對財務結構改善有限。</li> <li>3.轉換公司債若到期時無人轉換，或債權人要求贖回時，發行公司將面臨較大資金壓力。</li> </ol>
	普通公司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每股盈餘未有致稀釋之虞。</li> <li>2.公司債之債權人對公司無經營權，故對經營權不致造成影響。</li> <li>3.可取得中長期穩定之資金。</li> <li>4.債息可產生節稅效果。</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利息負擔較重，將侵蝕公司獲利。</li> <li>2.債期屆滿後，公司即面臨還債之資金壓力。</li> </ol>
	銀行借款或發行銀行承兌匯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資金挹注能暫時支應公司資金需求。</li> <li>2.資金籌措因不須經主管機關審核，故所需時間較低。</li> <li>3.若能有效運用財務槓桿，公司可利用較低成本，創造較高利潤。</li> <li>4.程序簡便，資金額度運用彈性大。</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利息負擔較重，將侵蝕公司獲利能力。</li> <li>2.融通期限一般較短，且需提供擔保品，故長期投資或固定資產購置不適宜以銀行短期借款支應。</li> </ol>

(2)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基於上述各項籌資方式分析，本公司以普通公司債籌集資金，掌握長期資金來源，

亦可避免每股盈餘稀釋，有助於未來業務競爭力之提昇，並降低營運風險。由於本次發行普通公司債係用以償還短期債務，且目前利率處於低檔，利息負擔不大，對每股盈餘無重大影響。

(四)本次發行價格之訂定方式

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並參考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公佈之殖利率曲線與同期指標公債暨同期利率交換合約，再依據投資人對未來利率判斷後審慎定價。

(五)資金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之效益

- 1.如為收購其他公司、擴建或新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者：不適用。
- 2.如為轉投資其他公司者應列明事項：不適用。
- 3.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債務者，應列明下列事項：

(1)公司債逐年到期金額及償還計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到期年月	到期金額
一〇三年度第二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106年10月	1,500,000
一〇六年度第一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109年5月	2,000,000

前項公司債償還資金來源，將由本公司各年度營運資金、銀行借款或資本市場工具項下支應。

(2)債務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

本計劃用以償還浮動利率之債務，為避免未來利率反轉造成利息支出增加之風險，預估未來本計劃所減少的利息支出金額將逐年增加，效益將更加顯著。本計劃可降低財務調度風險，規避利率上揚以鎖住固定之資金成本，並可提高固定成本之資金比重與分散資金來源，有助提升資金調度彈性與財務應變能力。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貸款機構	貸款利率	契約期間	原貸款用途	原貸款金額	106年度第3季		合計	
					償還金額	減少利息	償還金額	減少利息
三井住友銀行	0.85%	105/8/25 – 106/8/24	營運週轉	650,000	650,000	(註)	650,000	(註)
瑞穗銀行	0.85%	106/2/1 – 107/1/31	營運週轉	600,000	600,000	(註)	600,000	(註)
台北富邦	0.85%	105/12/16 – 106/12/15	營運週轉	600,000	600,000	(註)	600,000	(註)
交通銀行	0.85%	106/6/7 – 107/6/6	營運週轉	500,000	500,000	(註)	500,000	(註)
合計				2,350,000	2,350,000	(註)	2,350,000	(註)

註：本次募集計畫目的為償還浮動利率債務，目前市場中長期資金成本處於低檔，藉由發行公司債鎖住固定之資金成本，可降低利率波動可能造成的利息支出提高之風險，屆時更能相對減輕財務利息負擔，提升資金調度彈性與財務應變能力。

(3)目前營運資金狀況：

本公司截至106年3月31日止，帳上現金及約當現金為新台幣2,493,126仟元。

(4)所需資金總額及預計運用情形列表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計資金運用情形			
			106年度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償還債務	106年8月	2,350,000	-	-	2,350,000	-
------	--------	-----------	---	---	-----------	---

(5)申請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請參閱第8~9頁。

4.申報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度應收帳款收款與應付帳款付款政策、資本支出計畫、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或自有資產與風險性資產比率），說明償債或充實營運資金之原因。

(1)應收帳款：客戶以其貸款條件，每一個或二個月開立票據或將款項匯入本公司帳戶。

(2)應付帳款：以進貨發票日後第三個營業日，將款項支付廠商指定帳戶。

(3)資本支出計畫：無。

(4)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

項目/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預估)	107年度(預估)
財務槓桿度(註)	1.00	1.00	1.00
負債比率	82.92%	81.09%	81.53%

註：因利息費用係作為營業成本。

(5)償債或充實營運資金原因：

目前普通公司債發行利率仍處低檔，本次發行固定利率普通公司債用以償還浮動利率之借款，可鎖住固定之資金成本，減輕公司未來因利率上揚增加之利息負擔。

5.增資計畫如用於償債者，應說明原借款用途及其效益達成情形：如上所述。

6.現金收支預測表中，未來如有重大資本支出及長期股權投資合計之金額達本次募資金額百分之六十者，應敘明其必要性、預計資金來源及效益：不適用。

7.購買營建用地或支付營建工程款者：不適用。

8.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者：不適用。

二、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三、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申報年度(106年)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月份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期初現金餘額(1)		366,082	366,237	404,545	333,704	339,067	324,501	312,803	302,028	322,482	308,327	321,680	372,672
加：非融資性收入(2)													
應收票據/帳款收現		7,254,140	5,218,448	7,008,311	5,899,775	6,468,937	6,254,626	6,469,538	6,541,378	6,657,233	6,661,743	6,550,083	6,408,939
轉投資股息收入		0	0	0	0	0	7,265	267,891	0	0	0	0	0
營業外收入		46,260	37,943	54,857	54,903	48,203	54,903	53,000	53,000	53,000	53,000	53,000	53,000
合計		7,300,400	5,256,391	7,063,168	5,954,677	6,517,140	6,316,794	6,790,429	6,594,378	6,710,233	6,714,743	6,603,083	6,461,939
減：非融資性支出(3)													
應付票據/帳款付現		9,040,131	6,497,848	6,323,289	6,156,960	6,337,682	6,741,959	6,680,000	5,150,000	5,320,000	6,200,000	6,380,000	5,650,000
各項費用付現		137,819	44,197	40,066	61,877	41,462	44,350	44,000	54,942	52,000	55,000	44,000	44,000
利息費用付現-借款		22,295	26,038	20,654	30,478	33,383	25,383	27,204	27,071	26,747	27,640	28,091	28,949
利息費用付現-公司債		0	0	0	0	0	16,800	0	0	0	18,750	0	0
支付所得稅		0	0	0	0	169,179	0	0	0	123,142	0	0	0
投資		0	0	0	0	0	0	0	0	1,102,500	0	0	0
現金股利、董監事酬勞及員工紅利		0	0	0	0	0	0	0	1,341,911	0	0	0	0
合計		9,200,245	6,568,083	6,384,009	6,249,315	6,581,705	6,828,492	6,751,204	6,573,924	6,624,389	6,301,390	6,452,091	5,722,949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4)		200,000	200,001	200,002	200,003	200,004	200,005	200,006	200,007	200,008	200,009	200,010	200,011
所需資金總額(5)=(3)+(4)		9,400,245	6,768,084	6,584,011	6,449,318	6,781,709	7,028,497	6,951,210	6,773,931	6,824,397	6,501,399	6,652,101	5,922,960
融資前可用現金餘額(短絀)(6)=(1)+(2)-(5)		(1,733,763)	(1,145,456)	883,702	(160,936)	74,497	(387,202)	152,022	122,475	208,319	521,671	272,662	911,651
融資淨額(7)													
發行新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發行公司債		0	0	0	0	2,000,000	(1,500,000)	0	2,350,000	0	(1,500,000)	0	0
借款		1,900,000	1,350,000	0	300,000	0	2,000,000	0	0	0	1,100,000	0	0
償債		0	0	(750,000)	0	(1,950,000)	0	(50,000)	(2,350,000)	(100,000)	0	(100,000)	(750,000)
合計		1,900,000	1,350,000	(750,000)	300,000	50,000	500,000	(50,000)	0	(100,000)	(400,000)	(100,000)	(750,000)
期末現金餘額(8)=(1)+(2)-(3)+(7)		366,237	404,545	333,704	339,067	324,501	312,803	302,028	322,482	308,327	321,680	372,672	361,662

未來一年(107年)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月份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期初現金餘額(1)		361,662	342,780	324,229	324,494	343,713	341,926	340,715	313,033	307,347	354,891	396,080	388,679
加：非融資性收入(2)													
應收票據/帳款收現		7,578,687	5,856,166	6,957,114	6,027,502	6,501,768	6,366,774	6,501,958	6,543,306	6,658,951	6,662,931	6,550,741	6,408,760
營業外收入		54,060	39,081	55,131	55,177	53,024	55,177	55,650	55,650	55,650	55,650	55,650	55,650
合計		7,632,747	5,895,247	7,012,245	6,082,679	6,554,792	6,421,951	6,557,608	6,598,956	6,714,601	6,718,581	6,606,391	6,464,410
減：非融資性支出(3)													
應付票據/帳款付現		9,337,024	5,739,956	6,436,699	6,177,586	6,309,481	6,538,999	6,749,000	5,071,000	5,920,000	6,275,000	6,475,000	5,775,000
各項費用付現		133,241	43,936	41,257	51,977	59,435	47,870	47,450	60,580	57,400	60,650	47,450	47,450
利息費用付現-借款		31,365	29,906	34,024	33,897	36,263	36,292	38,840	40,086	39,657	41,742	41,341	43,466
利息費用付現-公司債		0	0	0	0	21,400	0	0	23,970	0	0	0	0
支付所得稅		0	0	0	0	180,000	0	0	0	150,000	0	0	0
投資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現金股利、董監事酬勞及員工紅利		0	0	0	0	0	0	0	1,409,007	0	0	0	0
合計		9,501,630	5,813,798	6,511,980	6,263,460	6,606,579	6,623,161	6,835,290	6,604,642	6,167,057	6,377,392	6,563,791	5,865,916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4)		200,000	200,001	200,002	200,003	200,004	200,005	200,006	200,007	200,008	200,009	200,010	200,011
所需資金總額(5)=(3)+(4)		9,701,630	6,013,799	6,711,982	6,463,463	6,806,583	6,823,166	7,035,296	6,804,649	6,367,065	6,577,401	6,763,801	6,065,927
融資前可用現金餘額(短絀)(6)=(1)+(2)-(5)		(1,707,220)	224,228	624,492	(56,290)	91,922	(59,290)	(136,973)	107,340	654,883	496,071	238,669	787,162
融資淨額(7)													
發行新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發行公司債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借款		1,850,000	0	0	200,000	50,000	200,000	250,000	0	0	0	0	0
償債		0	(100,000)	(500,000)	0	0	0	0	0	(500,000)	(300,000)	(50,000)	(600,000)
合計		1,850,000	(100,000)	(500,000)	200,000	50,000	200,000	250,000	0	(500,000)	(300,000)	(50,000)	(600,000)
期末現金餘額(8)=(1)+(2)-(3)+(7)		342,780	324,229	324,494	343,713	341,926	340,715	313,033	307,347	354,891	396,080	388,679	387,173

附錄一、董事會議事錄

裕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節錄)

第十屆第三次董事會會議



日期：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十一月七日下午五時整

地點：新北市新店區中興路三段三號十一樓會議室

出席：陳國榮、陳莉蓮、張 樑、姚振祥、蔡文榮、胡開昌、許國興、謝易宏、周鐘麒、劉順仁

董事共十人出席

請 假：無

列席：闕源龍(副總經理)、林群盛(資深協理)、廖淑華(資深經理)、

劉秀文(襄理)、駱彥融(襄理)

主 席：陳國榮董事長

記 錄：駱彥融

一、出席人數報告：(略)

二、會議議程確認：(略)

三、主席報告：(略)

四、報告事項：

(一)~(五)(略)

五、承認事項：無

六、討論事項：

(一) 案由：本公司擬分次發行普通公司債，提請 決議。

說明：

1. 本公司為償還債務及充實營運所需資金，擬於 2016 年第四季及 2017 年度分次發行普通公司債。

2. 公司債發行相關事項如下：

(1)

1.發行總金額	總額不超過新台幣50億元整，得分次發行。
2.發行期限	三年。
3.票面利率	採固定利率，票面利率依訂價結果決定。
4.發行價格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5.付息方式	自發行日起屆滿一年單利計息付息一次。
6.還本方式	於到期一次還本或分次還本。
7.債券形式	採無實體發行。

- (2)上述公司債發行後，將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報上櫃買賣。
- (3)上述公司債之實際發行計劃、發行條件及其他有關細節，擬請董事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辦理。並授權董事長或其指定之人核可並代表本公司簽署一切有關上述交易之契約及文件，並為本公司辦理一切有關上述交易所需之事宜。
- (4)普通公司債發行評估報告，請參閱議事手冊。

3. 本案業經 2016 年 11 月 3 日審計委員會通過。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後，決議發行期限可由經營團隊評估在 5 年期範圍內，並授權由董事長全權辦理。

(二)~(八)(略)

七、臨時動議：無

八、散會

## 承銷商總結意見

(發行普通公司債委託證券承銷商對外公開銷售且銷售對象僅限專業投資人者適用)

裕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發行一〇六年度第二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以每張債券面額新台幣壹佰萬元整，發行總額新台幣貳拾參億伍仟萬元整。並委託本承銷商對外公開銷售，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提出申報，業依規定填報案件檢查表，並經本承銷商採取必要程序予以複核，特依「證券商管理規則」及「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承銷商總結意見。

依本承銷商之意見，裕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普通公司債委託證券承銷商對外公開銷售符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暨其計畫具可行性及必要性，其資金用途、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亦具合理性。

此致

裕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俊宏

承銷部門主管顏榮嗣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月 日

## 聲明書

本公司受裕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下稱裕融企業）委託，擔任裕融企業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第二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裕融企業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董事長 陳俊宏



日期：106年 月 日

## 聲明書

本公司受裕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下稱裕融企業）委託，擔任裕融企業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第二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裕融企業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董事長 王 濬 智

日期：106 年 月 日



## 聲明書

本公司受裕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下稱裕融企業）委託，擔任裕融企業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第二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裕融企業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董事長 簡 鴻 文



日 期：106 年      月      日

## 聲明書

本公司受裕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下稱裕融企業）委託，擔任裕融企業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第二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裕融企業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董事長 許道義

日期：106年 月 日



## 聲明書

本公司受裕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下稱裕融企業）委託，擔任裕融企業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第二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裕融企業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董事長 陳惟龍

日期：106年 月 日



## 聲明書

本公司受裕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下稱裕融企業）委託，擔任裕融企業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第二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裕融企業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董事長 林 忠 生



日期：106年 月 日



裕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



榮